

# 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 花蓮縣第 36 期稚齡暨幼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 實施計畫

## 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花蓮縣政府推展童軍教育實施計畫。
- 二、花蓮縣童軍會 111 年度工作計畫。

## 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增進童軍教育師資的教學技能與認知，利於推動童軍教育，進而強化青少年生活教育與體驗教育。
- 二、擴增童軍教育師資人力資源，落實綜合活動課程推動，以促進教學正常化，提升學校教育品質。
- 三、配合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新課程的實施，提供各國民中學綜合領域童軍課程師資在職進修機會。
- 四、提供高品質的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，以滿足各縣市綜合領域和新進教師自我充實的需求，以強化基層師資教學知能，以精進各領域師資素質。

## 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中華民國童軍總會  
花蓮縣政府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童軍會
- 三、協辦單位：花蓮縣花蓮市中華國民小學

## 肆、訓練內容：

### 一、訓練時間：

分兩階段進行，

第一階段為

111 年 10 月 15 日(星期六)~111 年 10 月 16 日(星期日)

第二階段為

111 年 10 月 22 日(星期六)~111 年 10 月 23 日(星期日)

### 二、訓練主持人：林哲宏

(洄瀾社區童軍團副總團長/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助理訓練員)

### 三、訓練地點：花蓮縣花蓮市中華國民小學

四、 參加對象：每期以 32 人為限，未達 18 人則取消辦理

- (一) 各縣市公私立各級學校擔任綜合活動領域(童軍)教學之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實習教師、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及尚未參加過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者。
- (二) 各校童軍社團指導教師、教育志工及對童軍教育推動有興趣之人士，經由各校(童軍團)推薦者。
- (三) 年滿 20 歲之公民，對童軍運動有興趣，願意服務於童軍教育活動者。
- (四) 報名人數超過 32 人時，依合格專任教師、社團指導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實習教師、教學支援工作人員、教育志工、推動童軍教育有興趣之人士依序錄取。

伍、 訓練經費：

- 一、 參加費用每人新臺幣 2,600 元整(含業務費、伙食費、訓練器材、材料費、平安保險等)。
- 二、 參加學員之參加費用及往返交通費，請服務單位予以補助或由參加學員自付。
- 三、 不足經費由主辦單位函報花蓮縣政府申請補助或另行籌措。

陸、 辦理方式及攜帶裝備：

- 一、 第一階段為線上課程，第二階段為實體課程，通學式方式；全期均實施以童軍小隊制度進行。
- 二、 攜帶裝備：背包、睡墊、睡袋、盥洗用具、換洗衣物、禦寒外套、拖鞋、雨具、手電筒、個人餐具(碗、筷、湯匙、杯子)、文具、健保卡、個人物品(藥)品等。
- 三、 服裝規定：參加人員穿著便於活動之素色上衣、深色褲子或童軍服務員制服及運動鞋(請勿穿著高跟鞋、涼鞋或拖鞋)。

柒、 課程與考核：

- 一、 訓練內容：以研習童軍理論與實務，探討成年童軍領袖領導青少年方法為主。
- 二、 訓練方法：以講授、研討、示範為主，以習作、演示、生活考核評鑑為輔。
- 三、 參加學員於訓練期間能熱心學習完成課程者，頒予結業證書。訓練期間若因請假而缺課，需於離營前完成補課，經所缺課程之講師或主持人核可後，始得頒發結業證書；惟請假時數不可超過 4 小時，否則需於其他期(不限同縣市)之同類別木章基本訓練完成補課後方可領取結業證書。

捌、報名事項：

一、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 111 年 09 月 17 日(星期六)止。

二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 已完成 Google 意願調查表之填寫者，將直接轉成報名表，不需重複填寫報名。

稚齡暨幼童軍服務員訓練報名連結 <https://forms.gle/pnqservjjTSC957R9>

未填寫 Google 意願調查表者，請填妥 Word 報名表各項資料，電子檔以 E-mail 傳送花蓮縣童軍會總幹事楊陳榮(0972-157933)專用電子信 titus7010@gmail.com 彙整。

(二) 報名表請自行留存，報到通知僅以 E-mail 為主，除修訂外不另行寄發紙本通知。

(三) 參加費用請俟確定辦理並接獲 E-mail 通知後，以現金袋郵寄或親送繳交花蓮縣童軍會(會址：花蓮縣花蓮市建成街 136 號)，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
玖、頒證：訓練成績及格者，由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核頒結訓證書。教師身分全程參加者，並核發研習時數 32 小時。

拾、差假規定：

一、工作人員參加工作會議及訓練期間(含提前一天進駐營地)，請服務單位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如適逢假日，於活動結束後一年內自行辦理補休，惟課務請自行調整。

二、參加訓練人員請服務單位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如適逢假日，於活動結束後一年內辦理補休，惟課務請自理。

拾壹、獎勵：辦理訓練有功人員，依據「花蓮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教育專業人員獎懲作業要點」敘獎。

拾貳、本計畫函報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及花蓮縣政府核定後公布實施。

# 花蓮縣第 36 期稚齡暨幼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日程表

內 容 日期 時間	第一天 10月15日(星期六)	第二天 10月16日(星期日)	第三天 10月22日(星期六)	第四天 10月23日(星期日)
06:00		起床、盥洗、整理環境(60)		
07:00		早餐(60)		
08:00		晨檢 & 晨檢講評(30)		
08:30	報到(20)	升旗 & 晨間講話(30)		
09:00   12:00 (180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準備時間(50)</li> <li>• 開訓典禮(30)</li> <li>• 照相/認識環境(10)</li> <li>• 敏捷與良好秩序-稚齡童軍(30)</li> <li>• 稚齡童軍第一次團集會(70)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如何進行檢查(30)</li> <li>• 稚齡童軍第三次團集會(60)</li> <li>• 帶領遊戲(30)</li> <li>• 稚齡童軍第四次團集會(60)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幼童軍第三次團集會(70)</li> <li>• 團集會設計(30)</li> <li>• 實作設計團集會及分組觀摩(80)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唱跳(30)</li> <li>• 團務管理-三項登記(20)</li> <li>• 社區資源與合作(30)</li> <li>• 進程活動與技能章-稚齡及幼童軍(50)</li> <li>• 兒童身心發展特性&amp;特殊兒童需求(50)</li> </ul>
12:00	午餐(60)			
13:00   15:30 (150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木章訓練歷史及意義(30)</li> <li>• 童軍組織、團組織、複式團(50)</li> <li>• 稚齡童軍第二次團集會(70)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敏捷與良好秩序-幼童軍(50)</li> <li>• 幼童軍第一次團集會(100)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兒童照護-戶外急救(20)</li> <li>• 幼童軍第四次團集會(100)</li> <li>• 分站活動(30)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公開討論(30)</li> <li>• 拔營滅跡、交還公物(40)</li> <li>• 結訓典禮(30)</li> </ul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離營賦歸 (14:40)</p>
15:30	茶點時間(10)			
15:40   17:30 (110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如何講故事(30)</li> <li>• 怎樣利用童書或繪本-叢林奇談(30)</li> <li>• 如何帶領唱跳(50)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戲劇表演(20)</li> <li>• 幼童軍第二次團集會(90)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小隊作業/手工藝(40)</li> <li>• 營火做法(30)</li> <li>• 小隊活動-營火準備(40)</li> </ul>	
17:30	降旗/小隊時間(30)			
18:00	晚餐(60)			
19:00   20:00 (60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• 小隊時間/小隊長會議(20)</li> <li>• 服務員虔敬聚會含設計(20)</li> <li>• 童軍儀典(20)</li> </ul>	彈性課程(60)	營火(60)	
20:00	STA/線上課程回饋(30)			

